

第五條附表七

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表

壹、本表所列類科，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。

貳、各類科普通科目：

◎一、基礎能力測驗（作文、英文及中華民國憲法）。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。其中，作文為申論式試題，英文及中華民國憲法為測驗式試題。占分比重為作文、英文各占百分之四十，中華民國憲法占百分之二十。考試時間二小時。

※二、原住民族行政及法規。採測驗式試題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

參、各類科專業科目：

一、科目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（占分比重各占百分之五十）；其餘均採申論式試題。

二、考試時間：採申論式試題、混合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均為二小時。

肆、各類科凡列有選試科目者，用人機關提列任用計畫時，須依選試科目分別填列需用名額，並按選填該選試科目之應考人擇優錄取。

類別	職組	職系	類科	專業科目
行政	綜合	綜合行政	一般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◎四、行政學 五、政治學 六、公共政策
			一般民政	◎三、行政法 ◎四、行政學 五、政治學 六、地方政府與政治
		社勞行政	社會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社會福利政策與法規 五、社會學 六、社會工作
		社會工作	社會工作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社會工作方法與實務 五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六、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
		人事行政	人事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◎四、行政學 五、公共人力資源管理 六、現行考銓制度
		社勞行政	勞工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勞資關係 五、就業安全制度 六、勞工行政與勞工立法

行政	綜合	綜合行政	原住民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◎四、行政學 五、臺灣原住民族史 六、臺灣原住民族文化
		文化行政	三、文化行政與文化法規 四、原住民族文學概論 五、原住民族藝術概論 六、文化人類學	
		文教行政	教育行政	三、教育行政學 四、教育哲學 五、教育心理學 六、教育測驗與統計
		體育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運動自然科學 五、體育行政與管理 六、運動社會學	
	財務	財稅金融	財稅行政	◎三、財政學 ◎四、民法 ◎五、會計學 ◎六、稅務法規
		會計審計	會計	◎三、財政學 ◎四、會計審計法規 ◎五、中級會計學 ◎六、政府會計
	法務	法制	法制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立法程序與技術 ◎五、民法與民事訴訟法 六、刑法與刑事訴訟法
	經建	經建行政	經建行政	三、統計學 ◎四、經濟學 五、公共經濟學 六、貨幣銀行學
		農業行政	◎三、行政法 四、農業經濟學 五、農業發展與政策 六、農產運銷	
	衛環	衛生行政	衛生行政	三、醫療制度與品質管理 四、衛生行政 五、衛生法規與倫理 六、流行病學與生物統計學

行政	經建	地政	地政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土地法規(包括土地登記) 四、土地政策 五、民法(包括總則、物權、親屬與繼承編) 六、不動產估價 	
	綜合	文教行政	博物館管理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博物館學 四、臺灣原住民族文化 五、世界藝術史 六、外國文(英文、法文、德文、日文、西班牙文;包括作文、翻譯與應用文)(選試科目) 	
	經建	交通行政	交通行政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運輸學 四、運輸經濟學 五、運輸規劃學 六、交通政策與行政 	
		經建行政	觀光行政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觀光學 四、觀光資源規劃 五、臺灣原住民族文化 六、觀光英語或觀光日語(選試科目) 	
	技術	農林漁牧	農業技術	農業技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作物學 四、土壤學 五、作物育種學 六、試驗設計
				土壤肥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土壤學 四、肥料學 五、植物營養學 六、土壤化學
自然保育		林業技術	林業技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森林生態學 四、育林學 五、森林經營學 六、林產學 	
			自然保育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生態學 四、保育生物學 五、生物多樣性及自然資源經營管理 六、保育法規 	
建設工程		土木工程	土木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測量學 四、結構學與鋼筋混凝土學 五、土壤力學 六、營建管理與工程材料 	
機械工程		機械工程	機械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熱力學 四、流體力學與工程力學 五、機械設計 六、機械製造學 	

技術	電資工程	電機工程	電力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計算機概論 四、電路學與電子學 五、電機機械 六、電力系統
	國土規劃	測量製圖	測量製圖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土地測量法規及實務（包括土地法、國土測繪法及地籍測量法規） 四、測量學（包括平面測量、大地測量及衛星定位測量） 五、誤差理論及實務 六、空間資訊理論及實務（包括航空測量與遙感探測、地圖學及地理資訊系統）
	技藝	技藝	家政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生活科學 四、食品衛生與安全 五、婚姻與家庭 六、兒童發展與輔導
	環資技術	環資技術	環保技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環境污染防治技術 四、環境影響評估技術 五、環境化學與環境微生物學 六、環境規劃與管理